

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

榕晋发改基〔2025〕38号

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 第九干休所）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

福州市晋安区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送的《关于申请审批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第九干休所）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》（榕晋国投〔2025〕228号）及有关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第九干休所）初步设计及概算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第九干休所）（项目代码：2504-350111-04-05-849746）

二、建设地点：福州市晋安区

三、项目单位：福州市晋安区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四、建设规模和内容：

该项目涉及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第九干休所）住宅小区，共37幢，360户，总建筑面积约52000

m²。改造主要内容：1、雨污分流。2、破损路面整修。3、绿化景观修缮。4、小公园建设。5、杂物间重建。6、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。7、安防监控设施。8、围墙翻新。9、燃气管道改造。10、公共照明设施。11、公告栏。12、架空层景观整治。13、其他修缮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

项目总概算 1282.8632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1089.3183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6.18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37.3649 万元。

项目资金来源：项目所需工程资金扣除中央、省级拟补助资金后，余下部分资金由市、区级财政按 50% 分别承担。

六、其他要求：

请项目单位据此批复，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，抓紧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第九干休所）总概算表

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
2025 年 9 月 15 日

审批专用章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发改委、建设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区财政局、
审计局、建设局、刘必建常务副区长。

福州市晋安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9 月 15 日印发

附件：晋安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省军区福州第九干休所）总概算表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概算金额（万元）				
		土建工程	安装工程	设备及工器具购置	其他费用	合计
一	工程费用					
1	拆除工程	43.31				43.3134
2	小区环境整治	358.80				358.7969
3	立面修缮提升	75.84				75.8425
4	成品等其他	55.17				55.1721
5	消防标识	2.37				2.3727
6	绿化苗木	58.02				58.0229
7	路灯照明系统		85.14			85.1384
8	视频监控系统		119.96			119.9604
9	雨水系统		233.82			233.8157
10	单体排水工程		10.41			10.412
11	消防水工程		2.20			2.1966
12	污水系统		2.27			2.2702
13	措施项目费	42.00				42.0045
	合计					1089.3183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				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			15.71	15.71
2	建设工程监理费				42.00	42.00
3	前期工作咨询费				17.14	17.14
4	设计费				39.20	39.20
5	施工图预算编制费				7.14	7.14
6	竣工图编制费				5.71	5.71

7	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					1.14	1.14
8	工程保险费					3.29	3.29
9	招标代理服务费用					12.28	12.28
10	建设工程交易费					9.00	9.00
11	工程造价咨询费					3.57	3.57
	合计					156.18	
三	基本预备费(3%)						
1	基本预备费					37.36	
	合计					37.3649	
项目总投资							1282.8632

附件：县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（市政道路工程）工程预算书